

百姓记事

人与自然

放生

◆郭震海

夜醒,晨至。薄雾如拉开的纱幔,围着葱茏的山腰。晨光如水,一点一点自遥远的天际流淌至山巅,远处的树梢被晨光点亮。

山下,有一条宁静的小河,微风轻轻走过,宁静的河水泛起粼粼波光。他自山中来,一身布衣,头戴一顶宽边草帽,一只手里提着两个空鱼篓,在晨风中摇摇晃晃,一只手里拎着渔网。

他来到小河边,放下鱼篓,先是站定目测水面,然后伸手在水里一划,随后双手一挥,渔网抛向空中,就如瞬间绽开的花朵,落入水面。这一系列动作,干净利索,如舞台上的魔术师,娴熟而优雅。

多年捕鱼,他已经完全懂得这条河的秉性,目测水面能懂鱼的走向,手划水面便知鱼的动向。每天早上,他不多也不少,只下一次网,就要两篓鱼。大鱼也好,小鱼也罢,他都要,当然这条小河也没有太大的鱼。

他捕鱼不食鱼,也不拿到集市上去卖鱼。倘若你问他捕鱼用来干什么?他长满胡须的嘴微微一动,吐出两个字:“坐等。”

日升三竿,山川、河流、捕鱼人尽收金色的阳光之中。这时,沿河的一条大道,走向沸腾,飞驰的车辆,沿着大道,来来又去去,消失在山中,山后就是一座城,一座繁华的城。山上有一座庙,庙里香火很盛。

网已收,鱼满篓。他悠闲地坐在河边的一块青石上,确如他所言,是在坐等。陆续有香客沿着高高的石台阶走下山来,男男女女,有领着孩子的家长,有情投意合的小夫妻。他们有的会直接驱车离去,有的会来到他面前来买鱼。

他卖鱼不论斤,论条,一条10元,高高竖起的纸牌上明码标价,不过价,当然来者也不会还价。这似乎是世上最公平的交易,一个愿卖,一个愿买,无须碎言或多语,交易轻松搞定。来者买鱼后,不会带走,而是来到河边,虔诚地一条条放入水中,名曰“放生”。

午后,两篓鱼全部卖光。一条一条小鱼儿来自小河,又重新回归小河,他又如早上来时那样,一只手提着两个空鱼篓,摇摇晃晃,一只手持着渔网,优哉游哉地回家。路过集市,他会买二斤牛肉,打二两散酒,也会为妻子买条丝巾,或为80岁的老娘买点爱吃的糕点点心。

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他每天早上起来,中午回。总是那般悠闲,那般自在,似乎和山上的庙,与河里的鱼达成某种默契。有了山上的庙,才会有虔诚的信徒来祈祷,来“放生”,有了“放生”,就有了他的每天捕鱼,形成一个完美的供需“链条”。

当然,每天来找他买鱼“放生”的人,也知道他是捕鱼者,因为他的身边就放着刚刚收妥的渔网。这也无碍,因为来买鱼者需要鱼,他们需要鱼来“放生”。

买鱼者说,他们买鱼,是为了“放生”,是行大善,是为自己或家人祈求幸福安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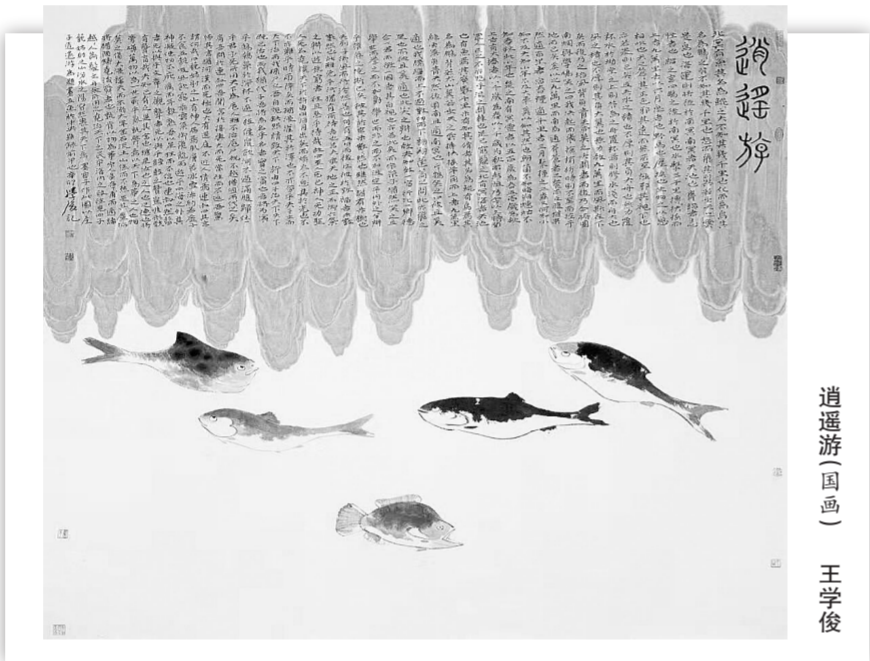
卖鱼者说,他捕鱼不杀鱼,仅供“放生”,也是行善。他靠卖“放生鱼”养着一家老小,小日子过得蛮滋润。

每一次途经小河边,我会忍不住驻足,静观许久。看到头戴宽边草帽的捕鱼者,看到前去买鱼“放生”的人。其实,在这个世界上,有许多事情一旦形成某种平衡,就很难用简单的对与错,是与非来衡量。

为了不辜负春天的美意,实现和春天的约会,便和好友约着一起去挖野菜。

阳春三月,天空湛蓝,暖阳照耀,外面杨柳青青,杏花灼灼,桃欢李笑,莺歌燕舞,一派生机勃勃的春天景象。房前屋后,林间路旁,桃花、杏花、白玉兰已经悄然开放,清新的空气中透出淡淡的馨香;荠菜、紫花地丁、车前草、蒲公英迫不及待地钻出地面,性急的迎春花更是扬起金灿灿的辫子,向来往的行人热情地打着招呼。蓝天白云,青山绿水,鸟儿婉转的歌唱,伴着人群的欢声笑语,随着春风荡漾,犹如一幅宁静悠扬的山水画卷……

“嫩绿柔香远更浓,春来无处不茸茸。”瞧,那些野草、野菜纷纷舒展着僵硬的身骨,悄悄地从土里、水里、枝条上钻出来,摇晃着一个又一个可爱的小脑袋,好奇地打量着周围的一切,在房前屋后,在坡前坳后,在田间地头,在沟渠堤岸边搔



逍遥游(国画) 王学俊

早上八点半,女孩准时走下地铁,神色紧张里镶嵌着喜悦,过两个小时,一个胡同里走。

胡同口有一棵老柳树,很茂盛,枝条摇曳,像一朵流动的云,又如烟似雾,拢着一层欲说未说的诗意。女孩在柳树下总要停顿一小会儿,几秒钟,向胡同里张望下,好像更喜欢了,长舒一口气,再故作平静地快速往前。

这时的胡同里人来人往,都形色匆匆。迎面一个男孩子,乍看很普通,个子也不是很高,手里夹着一支烟,那姿势有玩世不恭的味道。衣着打扮干净清爽,眼睛不大,单眼皮,但非常好看,烟水蒙蒙,藏着洒脱和不羁。头发茂密,配合着走路的潇洒,简直帅气到人心里去。

女孩和男孩擦肩而过,像看电影,很美妙的镜头一晃就转开了,拢着淡淡的惆怅,又意味悠长。电影有限,生活无限,生活中的所遇永远高于艺术。女孩是害羞的,想看男孩,又不敢,若无其事,掩饰自己的惊慌。

真有意思,不过是擦肩而过的一瞬,却看到一树花开。我走在女孩的后面,觉得美而有趣,没忍住竟笑出了声。

女孩在这条胡同里开着一间

又是一年春来到

◆蒋香玉

头摆脑,初绽芳菲。暖洋洋的阳光照在身上,我们高兴地在田野里荒坡上寻寻觅觅,然后准确无误地在一丛从野草中捕捉到野菜的影子,放进自己的背包里,在获得新鲜野菜的同时,也收获了一份春天的心情。

“城中桃李愁风雨,春在溪头荠菜花”,荠菜作为春天的使者,早春是它一生中最为肥嫩多汁的时候,既保留了为越冬而储备的浓郁醇香,又吸收了为开花结果而准备的新春雨露。正所谓“春早荠菜香”,春风中,一颗颗荠菜鲜嫩水灵:脚儿矮,身儿扁,叶子细长,翠嫩而肥厚,阳光下看去有些微的紫,光亮耀眼,折射着墨绿油亮的光泽,摇曳着袅娜多姿的身段。挖下一颗来,那天然的清香、浓浓的芬芳,瞬间在指间流淌。

“正月茵陈二月蒿,过了三月当柴烧”。去年冬天雨水偏少,干枯的荒地上,白蒿的嫩苗寥寥无几,我拿着小铲子,蹲在地上“寻宝”。朋友告

诉我“白蒿好吃却难挖,挖白蒿有两种,一种是去年白蒿落下的种子发出来的时候茎很短,几乎是贴着地面的,它的叶子是绿色的,边缘像起伏的波浪,有的已经在茎的顶端开出一朵朵黄色的小花,像一朵朵小小的向日葵。听老人说蒲公英是春天最早醒来的,它醒了,大地就醒了,村庄的春天就醒了,村庄新一轮的岁月就醒了。”

回程的路上,朋友家一颗小小香椿树让我们停下了脚步。“山珍硬瘦身无花,叶娇枝嫩多杈芽。长春不老汉王愿,食之竟月香齿颊。”于是满脑子都是“香椿拌豆腐”“香

椿炒鸡蛋”……看我们喜欢,那个美丽的姐姐毫不吝啬,双手左右开弓,一把把香椿芽就成了我们的囊中之物。看着逐渐鼓起来的袋子,一种满足感在心中油然而生。

“春日寻春不见春,芒鞋踏遍陇头云。归来笑拈梅花嗅,春在枝头已十分。”是啊,我们只要把通向春天的窗户打开,让那些花儿、阳光、风儿进来,这样在心灵的扉页上,大自然就会写下一串春天绿色的脚印。

“弃落荒坡依旧发,无缘名分胜名花。休言无用低俗贱,寡欲高朋色味佳。”春天的野菜,采集天地间灵气,吸取日月精华。那些纯净本真的鲜香,是大自然的馈赠,是我们绿色生活的气息,亦是人与自然相互关爱的见证。一撮绿叶,几支嫩芽,一簇簇,一片片,小小的,短短的,将积蓄一冬的热情和能量,释放在这个春天里,唤醒了沉睡一冬的灵感,开启一段崭新的开始,这是春天的味道,也是春天的礼物。

新书架

《辫子》:揭示女性生存状况的本质

◆付依潼

印度。斯密塔是生活在最底层的“贱民”,每天都要徒手打扫村里的厕所。她唯一的梦想就是让女儿逃离这种残酷而荒谬的传统上学读书。她终于说服丈夫,把女儿送进学校,但女儿第一天上学就受到老师的欺凌。斯密塔决定带着孩子远走他乡。

意大利西西里。朱丽娅在父亲的假发厂工作。父亲因车祸陷入昏迷之际,她发现工厂濒临倒闭,因为缺乏原料——头发。妈妈希望通过联姻解决问题,但朱丽娅不甘屈服,在恋人的帮助下决定利用网络从印度市场收购头发,拯救工厂和家人。加拿大。萨拉是一位事业有成

的律师,在竞争激烈的职场上投入了全部精力。她即将登上事务所最高位,却发现自已患了乳腺癌。倾注了无数心血的事务所在得知她的病情后,以让她好好休息为借口,把她隔离起来。萨拉一度消沉,之后决定积极面对困境。

最终,印度女人的辫子,经西西里女孩加工成假发,戴在了加拿大女人的头上。她们原本素昧平生,却被这条辫子紧密地联系在一起。

三位女主角和奋力抗争的全球女性有着同样的命运:打破一切偏见,克服从贫困到疾病的一切障碍,从不示弱,像英勇的战士一样,从而揭示女性生存状况的本质。

微型小说

云朵胡同

◆耿艳菊

小小的书店。我的姑妈也住在这条胡同里,和女孩的书店隔着七八户人家。那一年,姑妈身体欠佳,表哥在外地忙生意,就拜托我过来陪伴照顾姑妈。

姑妈喜欢吃新鲜的蔬菜水果,我每天早上都会去地铁站旁边的菜市场转转,也因此总会遇见女孩,也遇见男孩。男孩在地铁站旁边的一栋写字楼里上班,我见过他好几次,不止在早晨,有时候我中午出来溜达,见他和同事在楼下的小花园里散步说笑。还有一次,他趴在胡同口洗衣房的窗户上边吃冰激凌边和洗衣房的人悠闲地聊天。还有一回,竟然一路滑着轮滑车到写字楼,那姿势又帅又酷,是青春飞扬的美好。

还有更令人惊讶的事。一天,我买菜回来,在姑妈家门口遇上男孩。他从对面人家出来,穿着白色外套,烫得平整讲究,干净清新,依旧是潇洒不羁的样子。来不及把菜放到厨房,我就急急匆匆跑到姑妈的房间向姑妈讲我的见闻,把我在胡同里遇到的花一样美丽的爱情讲给她听,问她认不认识对面人家的男孩。姑妈笑了,她说当然知道了,那是她看着长大的孩子,去南方读了好多年书,去年毕业才回来。姑妈也知道开书店的女孩,她不好女孩的爱情。女孩太普通了,现在的年轻人都非常现实的。我却觉得美好。

说起来我是在照顾姑妈,实际上很多时候都是姑妈在照顾我,我除了跑跑腿,买些吃食外,整天闲着。闲极无聊,我就常去女孩的书店翻翻书,遇上喜欢的买几本,以此消磨光阴。书店的生意冷清,女孩会画画,总是静静地坐在那里画画。

很多是静物,如果有人喜欢,也出售。最里面的书架旁有一个大画架,一块粉蓝相间的细方格布搭着,有几分神秘的。一个顾客来买书,还带着孩子,孩子顽皮,不知怎的就碰着了画架,粉蓝的布滑落,画板上是那个神清气爽的小伙子。

女孩有些慌乱,粉白的脸颊像两朵桃花。不久,一个消息像春雷惊醒了女孩静悄悄的爱情。胡同所在的一片区域要规划,女孩的书店没法开下去了。

最后一次见女孩是在胡同口的柳树下,她和男孩站在那里,轻轻说些什么。那也是我第一次见他们在一起说话。男孩的怀里抱着女孩为他画的像,是粉蓝细格布搭着的那幅。

竟也不曾看到男孩了。姑妈说,男孩一家搬到城西了。姑妈家也搬走了,胡同里的人家陆续都搬了。

事过经年,我不知道女孩男孩的爱情有没有一个完美的结局。我曾特意去那里看过,早已是物非人非,含蓄诗意的老柳树被伐去了,昔日的清幽安静换成了高楼大厦的繁华。那一条写满故事的胡同像云朵一样在时空里绽放,又在时光里湮没。

黑暗,他们才返回学校。他们说

了很多话,交谈得非常投机,她知道他读了很多古今中外名著,还知道了他的家庭情况。在接下来的不足一个月里,云丽霞与宋书恩每个周六都会相约散步,有两次他们还把手拉在了一起。宋书恩已经记不清楚究竟是谁先主动把手伸出来去拉对方的手。

云丽霞有点迷恋,她甚至在其他时间约过宋书恩一起去散步。宋书恩却能把握住,坚持只在周六出去。云丽霞更加佩服宋书恩,她在心里对自己说:“你必须努力,与他一起考上大学,只有这样他才可能有美好的未来。”

就在云丽霞默默享受着宋书恩带来的甜蜜和编制着美好未来的时候,她在离高考一个多月的某一天晚上出了这样的事情。

那一年,云丽霞高考落榜,不得不走复读的路。

宋书恩的高中生活,艰苦而充满希望。因为背负着父亲及整个家族对他的期望,他学习特别努力,总是起得很早,睡得也很晚。

他开始做梦。一会儿是与人打架,两手无力地乱舞;一会儿是从空中跌落,却总落不到地上;一会儿是在奔跑,一人群人在后边追,两腿却迈不开,眼看着就要被追上……

最后一个梦是在一个灯火通明的大礼堂里,他站在台上朗诵诗歌,却怎么也张不开嘴,急得头上直冒汗。突然扩音机一阵啸叫,他一激灵,惊醒过来。他揉揉眼睛,看见一辆拖拉机冒着黑烟扬着尘土远去,太阳温煦地照在他的脸上。

不知道什么时候他躺在了沟里,浑身是土,脸上还能看出昨夜的泪痕。他站起来拍拍身上的土,回忆了一下自己来到这里的经过,摇了摇头。

事情出来了,后悔也没用了。他想,可我现在怎么办呢?他把手伸到了裤袋里,摸到了口袋里那十几块钱。真是天意,自己已经把外出的路费装在身上。他不禁苦笑了一下。他的思想在极度的沮丧中挣扎了一番之后,似乎豁然开朗。反正到了这一

步,学校是回不去了,听天由命吧。

他突然冒出一个念头:去省城,城市盖大楼的那么多,总能在建筑工地找个活挣口饭吃。

有了这个想法,他开始向县城西边的火车站走去。花几块钱买张火车票,几个小时就可以到省城了。

一个县级小站,人不多,甚至冷冷清清。宋书恩很容易就买到了去省城的火车票。一个半小时之后,他坐上了南驶的列车。

在高中阶段,宋书恩从来都不敢奢望谈恋爱。他在文学社正红的时候,也曾有过女社员对他表示意思,都被他果断地拒绝——他的情况,根本没心情去享受这美好的情感,内心装着的很多东西,让他对恋爱像对瘟疫一样惧怕。

但是,在高三的一个学期,即将面临高考的时候,宋书恩却与一个女同学发生了恋情。这时候,他感觉胜利在握了,几次模拟考试他的成绩都进入年级前十,北大、复旦也许有点遥远,但

考上重点大学应该不在话下。这时候,宋书恩认为自己有资格与任何一个女生谈恋爱,甚至可以带着挑剔的眼光去选择她们。

这时候,云丽霞走进他的视野。那天是星期六,可以不上晚自习,但大多数同学吃过晚饭还是去教室学习。马上就要高考了,大家都像吃了兴奋剂一样不知疲劳,废寝忘食地做最后的拼搏。这天云丽霞想放松一下,吃过晚饭就到校外的田间散步。她悠闲地走在麦田中间的小路上,猛一抬头看到了令她怦然心动的一幕:一条乡间小路,像蚯蚓一样盘踞在无边无际的麦田中间。五月的麦穗已经发黄,静静地长在地里,在夕阳中期望着成熟的到来。在金黄的晚霞中,一个少年双手抱膝坐在路边的土岗上,眺望着远方的麦田,他那神态,那深沉,还有棱角分明的脸庞,都令她神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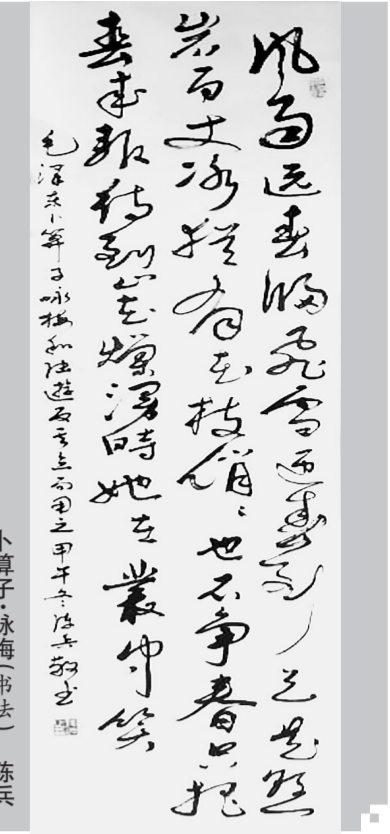
当她听到他浑厚而稚气未脱的声音,像哲学家一样慷慨陈词朗诵《圣经》关于蛇的片段的时候,一下子被他迷住了。

连载



在进行了一番关于蛇的对话以后,宋书恩站起来与她一起走向离学校更远的田野。三年来他们第一次单独相处,而且是在夕阳西下的野外。

那天,他们肩膀挨着肩膀,沿着田间小路走了很远很远,在麦子散发的隐隐香味中流连忘返,直到夜幕把麦田笼罩成一片



卜算子·咏梅(书法) 陈兵

诗路放歌

春天

◆何真宗

春风似剪刀,温和的刀口不动声色地 剪开大地的脐带 “哇”的一声——春天的婴儿就从雪地里生出来了 一声鸟鸣 一抹新芽 一树花蕾 一池绿水 将大自然 “报喜”的请柬 一一发出

我是在窗外盆栽的花香中和春天里的每一个面孔 一一相认 和一场绵绵的细雨 一一打招呼 前尘往事埋下纷纷扬扬的欲念 总是在独处时

慢下身来 用深不见底的目光望着远方茫茫的夜色 和俗不可耐的灯火 我无法逃离一种想象 故乡的野草和山花 如何视死如归地占领庄稼揪心的痛

我要回到故乡去 不再让乡愁被一阵风吹丢了春天里的桃花 桃花里有一朵花瓣 是我前世今生里的一片山河 我要回到故乡去 不能让诗歌被无尽的乡愁填满了故乡荒芜的泥土 泥土里有我沉睡的爹和娘 我是他们生前种下的一个春天

我要回到故乡去 幻想自己变成一个女人 让子宫重新把故乡孕育一次 然后在城里 让故乡也在城里长出春天

垂柳

◆羌南

没有桃花的热烈 没有杏花的浪漫 没有梅花的高贵 没有梅花的圣洁 我喜欢垂柳 喜欢那份恬静 喜欢那份婀娜 没有力拔河山的氣勢 却有默默无闻的坚守 不在春天里拼命展示自己的辉煌 却在春风里悄无声息的享受自由 当万千花朵碾成尘土消散香透 一河两岸山川原野 飘飘逸逸挥挥洒洒 从春到夏 从夏到秋 垂柳依然 依然垂柳

的第一年,当年宋书恩家里分到的二亩自留地打了一千多斤小麦——一家拥有这么多小麦,这在生产队的时候是想都不敢想的。宋书恩拿到录取通知书的当天晚上,宋恒四就在家摆了个庆祝酒宴——请来了他的父亲和三个哥哥,还有本门的三四个兄弟。

宋书恩生平第一次被准许坐在宴席上(宋书恩就没有这待遇,被爹安排在厨房烧锅),与大哥宋书魁坐在一起。

在宴席上,宋书恩端着酒碗慷慨地说:“咱家坟头上冒烟了,书恩能考上县一高,多少年了,三里五村还没有过,更别说金马村了,咱家打我记事就没出过文化人,书恩真给咱装脸,恒四,这也是你修的福,今你多弄几瓶酒,咱爷几个喝他个痛快。”

宋结实说过一仰脖子把碗里的酒一饮而尽,把酒碗递给做酒司令(酒席上倒酒的人)老大宋恒元,宋恒元挨个给每个人倒酒,轮到宋书恩,就说:“三儿,今这个酒就是为你摆的,你也喝一点。”